

寿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寿县卫健委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浪费 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

根据《寿县财政局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浪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》（寿财监〔2022〕41号）的通知，为巩固整治成效，进一步提高乡村建设资金使用效率，结合卫健单位实际情况，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排查对象

乡村建设资金使用的卫健单位

二、排查内容

（一）项目立项。各单位立项前是否充分听取基层组织和村民的意见，依法依规履行相关程序；是否结合乡村规划，统筹确定项目，突出重点；是否按规定程序进行申报，公示等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。各单位是否按规定先规划后建设注重实用性，是否存在推倒重来大拆大建，是否落实招投标程序等。

（三）项目管理。各单位项目完工后，是否及时准确进行

账务处理，登记资产；是否开展资金使用绩效评价；是否及时进行资产移交，落实管养责任；项目资料是否及时归档专门保管。

三、排查整治的方法

（一）自查自纠。按季度梳理问题清单，建立整改台账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并于每季度8号前将“寿县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浪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台账”（附件）、自查自纠工作报告（无问题实行零报告），报送至卫健委规信股 联系电话：4030955 ； 邮箱：260850193@qq.com。

（二）重点检查。在各单位日常自查自纠工作基础上，卫健委将适时进行重点抽查。

（三）整改落实。各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要边查边改，即知即改。对一时难以完成整改的，制定整改措施，持续推进直至整改到位。同时，要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完善制度，建立长效机制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县卫健委成立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浪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专班，各项目单位确定专人负责，压实责任，确保常态化排查整治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加强督导。卫健委加强对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

浪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指导协调，督促各单位全面深入排查、加快问题整改，从根本上杜绝问题发生，确保民生工程真正惠民利民。

附件：寿县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浪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台账



附件：

寿县常态化开展乡村建设资金浪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台账

序号	排查内容	责任单位	存在问题	整改时限	整改完成情况	备注
1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2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3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4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5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6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7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8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9				月 日前基本完成		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填报日期：

单位（盖章）：